

2019 年報目錄

- 2 董事長序
- 3 執行長序
- 4 組織概況
 - 本會簡介
 - 組織架構與人員
- 8 評鑑業務執行成果
 - 第二週期大專院校校務評鑑
 - 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
 - 醫學院訪視
 - 師資培育評鑑
 - 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
 - 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品質查核計畫
 - 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查核實施計畫
 -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專院校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
 -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
 - 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工作計畫
- 14 評鑑救濟制度執行概況
 - 申訴機制
- 15 自願性評鑑業務執行概況
 - 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施計畫
 - 大專校院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實施計畫
 -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實施計畫
- 18 研究與培訓業務執行成果
 - 專案研究
 - 評鑑人員研習
- 21 國際交流與出版業務執行成果
 - 學術研討與國際交流
 - 醫評會國際交流
 - 出版與傳播
- 27 自我品質保證業務執行成果
 - ISO認證稽核
 - 會計師查核簽證
- 28 財務報表
- 31 附錄——2019年大事紀



黃榮村

本會在教育部規劃並尋求高教機構共同合作下成立，以財團法人基金會方式運作已十餘年，過去秉承大學法旨在教育部公權授權下，主要從事校務與系所院學程及通識教育評鑑認可工作。教育部從2017年開始已不再強制要求高教系所（包括通識教育）進行評鑑，但仍針對主動進行外部系所院評鑑的學校，給予部分補貼，許多學校基於辦學績效與關心學生學習成效，仍廣續過去行之有年的教學品保之外部評鑑機制，希望不要間斷對教育品質的持續監督，所以高教評鑑中心仍繼續與經認可之國內外品保機構，共同協助促成，並未因此而減少必要的系所評鑑工作量。綜歸過去，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主要職責，乃係依據國內高教發展需要，並在融入國際脈絡參酌國際作法之下，辦理相關的品質保證（QA）工作，協助了解國際並建議本國之資歷架構（QF），並協助推動高教校務研究（IR）的有效模式。

本會近十年來，因為高等教育政策的若干變革，政府委託業務從原本的校務與系所評鑑之外，又增加了不少專案委辦計畫以及政策評估研究，本會基於基金會設立宗旨乃在促進全國高教發展，故在本身主體業務繁忙之下，亦儘量配合辦理這些重要的專案。本會與大學校院的關係，也從當年以公權力授權為主的品保代管理機構，轉型為與大學校院的品保伙伴關係。至於積極推動國際參與，從參加國際品保組織會議及品保機構之互訪，進展到每年與國際品保機構進行評鑑人員交換實習，實地觀摩評鑑機制與訪視，接受國際機構委辦從事實地大學系所評鑑，以及實質推動評鑑研究國際合

作計畫等項工作。本會人力組成為因應這些業務之進展，也因此增加了研究及專案人力，以提升品保能量。同時，本會中長程發展方向也配合聚焦在五大面向，包括品保服務、專業培力、國際連結、高教智庫及行政效能，並進行組織架構調整，將原8機制、重視成效導向、依據證據本位導向等層面，來做改進，希望能因此更發揮評鑑認可機制的正面效果。

最後值得提出報告的是，本會過去除了積極辦理主體與委辦業務，以及協助大學校院辦理自願性外部系所品保之外，本會的醫學院評鑑委員會（TMAC），也通過了世界醫學教育聯盟（WFME）的實地訪視認可。另外本會正申請辦理INQAAHE的GGP認證，現已安排INQAAHE的認可小組，將於2020年前來實地訪視進行國際認證，目前全世界通過此一認證的國家與地區僅十餘個，所以事前的準備工作繁多，正在積極辦理之中。凡此種種，都是本會同仁備極辛勞的成果，我在此致上最高的敬意與謝意。



信永琪

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自2007年起成為華盛頓協定（Washington Accord）正式會員並接受華盛頓協定的週期審查，通過IEET認證之系所及其畢業生同時受到國際認可。我國專業品保組織在2019年有了重要進展，醫學院評鑑委員會（TMAC）獲得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World Federation on Medical Education, WFME）認可通過，即通過TMAC認可的醫學系，其畢業生具有赴美申請住院醫師訓練或執業之資格，這是我國高等教育品質發展的重要里程碑，也是國際認定臺灣醫學教育品質的重要指標。

財團法人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為一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定期接受政府查核業務及財務。2009年起為確保內部行政運作之品質，導入標準作業流程（ISO）由全體同仁共同遵行，至今仍持續執行。在2009年進行第一次外部評鑑，由國際品保機構專家及國內大學校長，對本會進行評核。2018年12月董事會通過申請國際品保組織認可之提案，參與「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in Higher Education, INQAAHE）優良實務準則認可（Guidelines of Good Practice, GGP），本會於2019年初向教育部提出專案計畫申請，並展開INQAAHE GGP認可相關準備及作業規劃，此達成本會與國際品保趨勢接軌，且間接促成國內高等教育受國際認可之目的。

2009至2019年高教評鑑中心經歷高等教育政策的轉變，比如來自政府機構的經費來源不只來自高教司、也包括教育部各司，人力組成

也有明顯變化，核心專員人力減少、增加專案委辦計畫人力。本會業務型態轉型如下：

一、政府委託專案計畫，從系所評鑑、校務評鑑，再加上高等教育專案委辦計畫以及政策評估研究，政府委託計畫型態不再只是評鑑工作，還包括與高教政策需求緊密的相關研究與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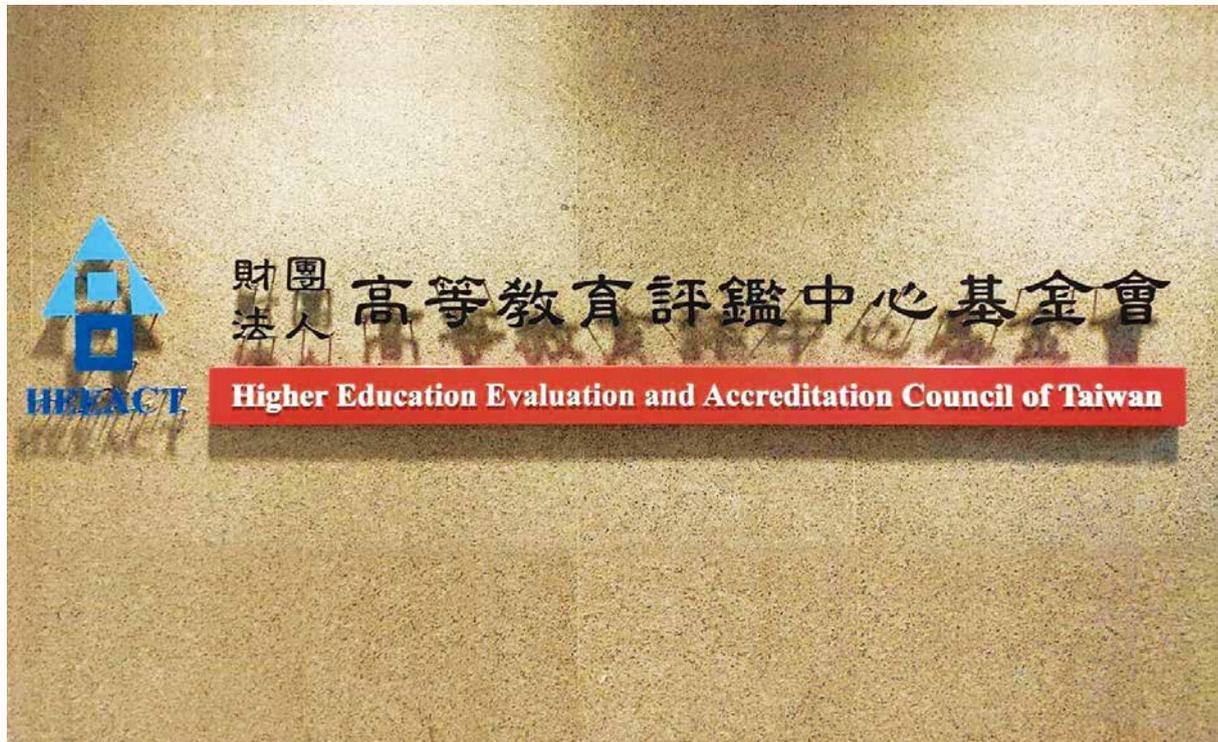
二、大專校院系所評鑑原為本會業務，對學校而言是強制性的品質管理，現在是系所依需要、自願性的申請品質認可，本會為學校可接受委託之專業機構之一。本會與大學的關係，從品保管理機構轉變為大專校院進行自我品保時的重要伙伴。

三、國際參與不僅是參加國際品保組織、進行機構互訪，還包括定期指派同仁與國際品保機構進行人員交換、觀摩評鑑機制後再進行比較分析與回饋，也與國際品保組織、各國品保機構進行跨國合作研究計畫等，過程中逐漸累積本會國際級研究能量。

自2019年準備INQAAHE GGP認可工作，重新檢視本會五大任務：品保服務、專業培力、國際連結、高教智庫、行政效能，同時參酌國際品保機構之發展，藉由自我評鑑過程有自我思考，也找到更多未來評鑑中心的方向，期待可以逐步達到「國際認可與專業卓越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機構」之定位。



組織概況



本會簡介

教育部於94年12月26日與全國153所大專校院共同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成為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之高等教育評鑑專責機構，透過第三方外部評鑑的執行，協助國內大專校院辦學品質持續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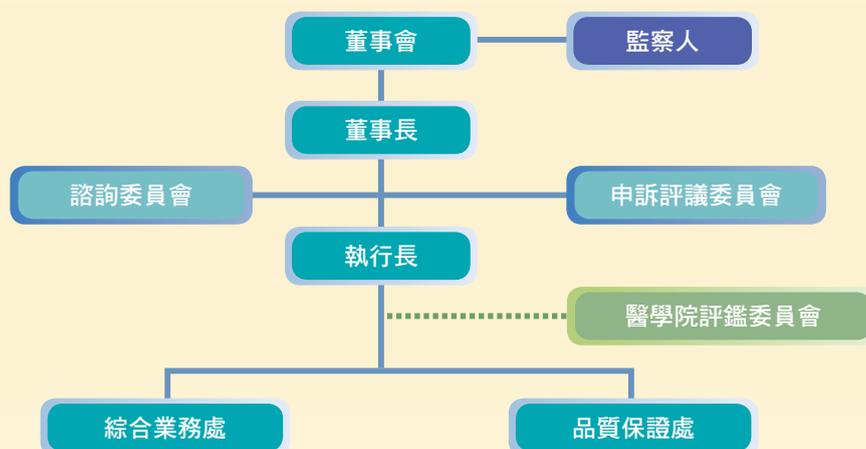
本會以「公正、專業、邁向卓越」為願景，除了辦理大學評鑑事項，亦積極研究國內外評鑑制度、協助政府規劃評鑑指標與相關機制，同時提供評鑑人才訓練課程、宣導評鑑相關資訊，並致力於提升我國高等教育發展之國際能見度。依據核心價值「自主性、透明化及國際化」，本會發展定位為「國際認可與專業卓越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機構」，組織內部持續發展專業與服務品

質以及與國際品保組織接軌之能力。

本會以提升國內高等教育品質為宗旨，並以精進我國高等教育評鑑專業化，促使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品質，達到世界先進國家水準為目的，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下列業務：

- 協助政府與大專校院推動高等教育評鑑與品質保證事宜。
- 接受國內外機構委託高等教育評鑑與研究事宜。
- 推動與國外品保機構及國際組織合作交流事宜。
- 協助政府規劃與執行各類高等教育專案計畫。
- 其他符合本會設立目的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組織與架構



圖一 組織架構圖

1. 董事會及監察人

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共4年。名單如表

第五屆董事會共有17名董事，任期自107年 一。

表一 第五屆董事名單

	姓名	現職	代表類別
董事長	黃榮村	中國醫藥大學生物醫學研究所講座教授	學者專家－教育部指派
常務董事	朱俊彰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長	機關代表－教育部
常務董事	吳永乾	世新大學校長	機關代表－私立大學校院協進會
常務董事	唐彥博	中國科技大學校長	機關代表－私立科技大學校院協進會
常務董事	蘇慧貞	國立成功大學校長	機關代表－國立大學校院協會
董事	楊玉惠	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司長	機關代表－教育部
董事	賀陳弘	國立清華大學校長	機關代表－國立大學校院協會
董事	李秉乾	逢甲大學校長	機關代表－私立大學校院協進會
董事	鄭道明	朝陽科技大學校長	機關代表－私立科技大學校院協進會
董事	黃茂雄	東元集團會長	產業界代表
董事	黃崇仁	力晶科技創始人暨執行長	產業界代表
董事	陸偉明	國立成功大學特聘教授	學者專家－教育部指派
董事	李德財	中央研究院院士	學者專家－教育部指派
董事	鄭英耀	國立中山大學校長	學者專家－教育部指派
董事	陳純音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教授	學者專家－教育部指派
董事	邱貴芬	國立中興大學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特聘教授	學者專家－教育部指派
董事	陳毓文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	學者專家－教育部指派

註：名單基準日為2019年12月31日。



本會第五屆監察人共有3名，任期自107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共4年。名單如表二。

表二 第五屆監察人名單

	姓名	現職	代表類別
監察人	林秀敏	教育部會計處處長	機關代表 -教育部
監察人	周玲臺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學者專家
監察人	黃俊杰	國立中正大學特聘教授	學者專家

註：名單基準日為2019年12月31日。

2.申訴評議委員會

為辦理受評學校申訴案件之評議，本會聘請具有法律或教育評鑑專長之大學教師或社會公正人士，組成申訴評議委員會，受理申訴案件之審議。第五屆申訴評議委員會共聘任9位委員。

3.執行長

執行長由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侯永琪教授於2016年8月1日接任，綜理本會業務。

4.綜合業務處

綜合業務處編制處長、專員、佐理員及助理。處長由侯永琪執行長兼代，綜理秘書、人事、會計、總務文書、出納、資訊服務、出版、公關傳播、國際交流等事宜。另聘請兼任研究員，協助國際事務、法律及相關研究諮詢等事務。

5.品質保證處

品質保證處編制處長、研究員、專員及佐理員。處長由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詹盛如教授於2019年2月1日接任，綜理各項評鑑業務之規劃與執行等事宜。

6.醫學院評鑑委員會

醫學院評鑑委員會成立於2000年7月1日，初期暫時設立於國家衛生研究院，2005年12月26日改隸本會，但仍維持獨立運作之特性。

醫評會之英文名稱為Taiwan Medical Accreditation Council（簡稱TMAC），對外進行



國際接觸與聯繫，對內負責國內大學醫學院之評鑑業務，委員會由13名委員組成，置主任委員1名，由委員互選產生，擔任會議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醫評會另設置執行長1名，由主任委員就委員名

單中提名，經委員會通過產生，協助會務推動。

委員會設執行秘書及管理師等行政人員2人，協助主任委員統籌會務相關事宜、文書處理、安排訪視，以及與外界、國外醫學教育與認證組織之聯繫等相關工作。

表三 醫評會第七屆委員名單

姓名	現職
林其和（主任委員）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名譽教授、義守大學醫學院講座教授
張上淳（執行長）	國立臺灣大學副校長、教育部醫學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
方基存	長庚大學醫學系教授
朱宗信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醫學教育暨生醫倫理學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呂佩穎	高雄醫學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
曾芬郁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內科學教授
陳維熊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教授
陳震寰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院長
司徒惠康	國家衛生研究院副院長
黃天祥	國泰綜合醫院教學部主任
蔡淳娟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院醫學人文與教育學科教授
楊仁宏	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教授、彰化基督教醫院教育長
楊令瑀	臺北榮民總醫院教學部主任、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醫學系教師發展中心主任

註：名單基準日為2019年12月31日。



評鑑業務執行成果



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1. 評鑑機制

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延續第一週期校務評鑑宗旨與目的，確保學校能完善內部品質保證作為，並能持續不斷精進，藉由自我評鑑與外部評鑑委員實地訪評，確認攸關校務運作品質之各項作為能有助於達成學校之設立宗旨與目標，並展現其辦學成效與善盡社會公民的責任。最後，藉由評鑑結果的分析，提供高等教育發展意見，以為政策參考。

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之評鑑項目包括「校務治理與經營」、「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辦學成效」、「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四項，採取分年分類評鑑，以兩年為評鑑期程，自2017至2018年分年完成70所公私立大學校

院、5所宗教研修學院、8所軍警院校及2所空中大學，共85所大學校院之校務評鑑。

學校之評鑑項目認可結果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者，須於自我改善期後接受追蹤評鑑或再評鑑。評鑑項目認可結果為「有條件通過」者，學校須針對該項目撰寫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依據前次實地訪評報告書所提問題與缺失，提出自我改善計畫，做為進行自我改善的依據；評鑑項目認可結果為「未通過」者，學校應依據評鑑項目重新進行自我評鑑，提出自我評鑑報告。

2. 評鑑對象與期程

本年度進行106年度第二週期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對象共計9所，包括：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台灣首府大學、法鼓文理學院、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康寧大學、陸軍專科學校、開南大

學、臺北基督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評鑑作業於上半年進行，實地訪評時程為2019年4月29日至5月30日。

第二週期校務評鑑之執行期間，評鑑作業分為上、下年度分別進行，整個評鑑時程自2016年4月起至2021年6月止。整體之評鑑時程分為：(1)前置作業階段；(2)自我評鑑階段；(3)實地訪評階段；(4)結果決定階段；(5)後續追蹤階段。

3. 評鑑結果

2018年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計有27所大學校院受評，評鑑結果於2019年6月28日公告，27所大學校院於項目一「校務治理與經營」、項目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及項目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皆為「通過」，項目三「辦學成效」則有2所大學校院「有條件通過」。

106年度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實地訪評作業已於2019年5月30日完成，針對受評學校提出之申復意見，本會邀請實地訪評小組進行申復意見之回應，並將處理結果函覆申請學校。2019年上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計有5校提出申復申請，實地訪評小組回應為「維持原訪評意見」占92.86%、「維持部分訪評意見」占7.14%、「接受申復意見」占0%，並於2019年12月公布結果。

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追蹤評鑑與再評鑑

1. 評鑑機制

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計畫廣續第一週期系所評鑑與校務評鑑之精神，仍以「認可

制」為基準規劃整個評鑑架構，並從第一週期系所評鑑由輸入面強調「提供學生一個優質學習環境」的精神，以及校務評鑑從過程面強調「研擬一套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轉變為從「過程面」評鑑受評單位依據學校所建立之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落實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之作為；此外，亦同步至各校進行「通識教育評鑑」，以評估各校推動通識教育之成效。

受評單位認可結果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者，須於自我改善期後接受追蹤評鑑或再評鑑。進行追蹤評鑑之受評單位須撰寫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依據前次實地訪評報告書所提問題與缺失，提出自我改善計畫，作為進行自我改善的依據；進行再評鑑之受評單位則應依據評鑑項目重新進行自我評鑑，提出自我評鑑報告。評鑑目的旨在評估各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情形，並將評鑑結果提供教育部作為擬定高等教育政策之參考。

2. 評鑑對象與期程

本年度進行105年度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延後評鑑，對象僅明道大學，於2019年10月31日進行實地訪評。

3. 評鑑結果

105年度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延後評鑑，實地訪評作業於10月31日完成，預計於2020年6月公布結果。

醫學院訪視

1. 訪視機制

TMAC之訪視對象為全國公私立醫學院醫學系（包括國防醫學院醫學系）與學士後醫學系（後



醫系），但不包括中醫系及中醫後醫系。應教育部指示，新設立之義守大學學士後醫學系國外學生專班亦納為訪視對象。

TMAC訪視委員為醫學教育界之專業人員，各訪視小組之組成須考量受評學校之特殊問題，須涵蓋基礎醫學、臨床與通識背景的專家學者，同時兼顧公私立學校代表之平衡性。

訪視小組須負責訪查醫學院教學及臨床教學醫院實習，依認證準則：機構行政（行政架構、行政資源、財務）、課程（臨床基礎醫學整合、通識人文縱貫）、教師（升等分流、師資培育）、醫學生（招生、學務及輔導）、教育資源等五大項目進行實地訪視。

2. 訪視對象與執行成果

2019年9月完成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與長庚大學醫學系之書面追蹤審查；10至12月執行完成之訪視為：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全面訪視）、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系暨學士後醫學系（全面訪視）、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系（全面訪視）、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全面訪視），以及義守大學

學士後醫學系外國學生專班（追蹤訪視）。

受評單位收到訪評報告初稿後二週內，得針對實地訪視過程有「違反程序」之虞，或評鑑結果報告內容所載之數據、資料或其他文字與受評單位之實況有所不符，致使報告文字敘述「不符事實」之情形提出申復。TMAC收到申復意見後將邀請訪視小組進行意見回應，並經TMAC委員會確認後，將申復結果函覆申請學校。2019年有3校共提出23項申復，最終決議為「維持原議」有15項，占65.2%；「接受申復，僅修改文字敘述」有7項，占30.4%；「接受申復，修改準則判定」有1項，占4.4%。

師資培育評鑑

1. 評鑑機制

本評鑑之評鑑內容與標準涵蓋「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學生學習成效」及「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等六大評鑑項目。結果採認可制精神，依六大評鑑項目分項認定，分為「通

過」、「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三種認可結果。最後待學校申訴案件處理完竣後，依《師資培育法》規定，提請教育部師資培育審議委員會確認並進行評鑑結果運用之審議。

2.2019年執行成果

由前兩週期「提升辦理師資培育績效、管控師資培育品質、輔導師資培育單位為目的」之精神，轉變為「協助各校從學校定位、系所結構及辦學條件中，持續精進師資培育機構之辦學專業、績效、特色、創新」，據以規劃新週期師資培育評鑑，並納入自評與觀察員機制，使師資培育機構得持續精進辦學專業、績效、特色與創新。

自訂評鑑自107年12月始，共審查21校之評鑑機制，並於規劃時程內公告各校認定結果，相關流程依「106年起實施新一週期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辦理。

實地訪評自2019年執行，訪評期間為每年3至5月及10至12月。本年度共實地訪評7所學校，分別為上半年3校8類科，下半年4校6類科。上半年之實地訪評作業於5月完成，申復作業於11月完成，共計2校5類科提出申復申請，其中，僅1校1類科接受其申復意見；下半年之實地訪評作業於12月完成，並於12月31日前公布有關上半年之評鑑結果。

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 教保員培育評鑑

1.評鑑機制

本評鑑之評鑑內容與標準涵蓋「培育幼兒園教保員之招生、定位及自我改善」、「教師質量與專業」、「課程安排與實施」、「教學空間與資源」及「學生學習與輔導」等五大評鑑項目。

結果採認可制精神，依五大評鑑項目分項認定，分為「通過」、「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三種認可結果，由高教評鑑中心認可審議委員會議決整體評鑑結果。經提請申訴後，申訴評議結果仍為未通過者，取消隨班附讀名額。

2.2019年執行成果

自2018年起辦理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實地訪評自2019年執行，訪評期間為每年3至5月及10至12月。本年度共實地訪評11所教保相關系科學校，分別為上半年2校，下半年9校。上半年之實地訪評作業於5月完成，申復作業於11月完成，共計2校2系科提出申復，並接受部分申復意見；下半年之實地訪評作業於12月完成，並於12月31日前公布有關上半年之評鑑結果。

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品質查核計畫

1.機制與特色

近年來，我國大專校院校數增長，出生率卻反向下降，致使各校皆面臨生源短缺之情形，為維護專科以上學校學生受教權益，確保學校未因學生數減少，進而利用各項行政措施，如：合併上課或裁減師資，以降低各項教學與學習支出，影響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損及師生權益，本會接受教育部委託，進行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進行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視，了解各校教學品質確保機制與運作情形，內容包括「課程規劃及實施」、「師資專長及授課課程相符情形」及「學生出缺勤管理及輔導措施」等可能影響教學品質情形之審查，以維護高等教育品質。



2.2019年執行成果

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品質查核於107學年度第2學期共查核30校，其中一般大學10校、技職校院20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共查核33校，其中一般大學9校、技職校院24校。經書面審查及實地查核後，教育部函文各查核學校實地查核結果，並請學校針對審查意見進行回覆，同時報送改善計畫及下學期查核資料。

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查核 實施計畫

1.機制與特色

配合新南向政策，本會接受教育部委託，針對開設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之學校進行實地查核，了解各校教學品質並確保機制與運作情形，重點置於學生受教權益，內容包括「學生入學、就學及生活照顧」、「課程規劃及實施」、「教師」及「學生實習與工讀」等可能影響學生受教權益之審查，以維護高等教育品質。自107學年度第1學期，配合政策需求擴大查核及維護範圍。

2.2019年執行成果

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106學年度第2學期為初次查核，計有30校81班辦理書面審查與實地訪視；107學年度第1學期共查核41校，書面審查班級計169班、實地查核班級計155班；107學年度第2學期共查核40校，書面審查班級計184班、實地查核班級計48班；108學年度第1學期共查核43校，書面審查班級計233班、實地查核班級計49班。經書面審查及實地查核後，教育部函文各查核學校實地查核結果，並請學校針對審查意見進行回覆，同時報送下學期查核資料。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 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

1.機制與特色

為確保高等教育品質及大學對於教育部獎補助經費的妥善運用，教育部於104年度起委託本會執行本計畫，108年度針對「107年度私校獎勵補助經費之執行成效」、「106年度計畫書面審查／實地訪視意見之回應說明或具體改善情形」、「經費支用規劃與執行情形」、「經常門經費執行情

形」及「資本門經費執行情形」等五個項目進行審查，了解各校前一年度獎補助款使用之實際情形，以及是否符合相關法令並確實遵照辦理。

2.2019年執行成果

108年度辦理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學校共計41校，書審階段為2019年7至8月，實地訪視階段為2019年10月。為使學校了解整體審查作業內容，以利後續作業執行之推動，本會並於2019年5月舉辦學校說明會，與學校進行互動座談。經審查後，教育部針對違反經費使用原則之案件召開結果會議並函文學校，受函文學校皆已針對相關款項完成繳回作業。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 品質管理計畫

1.機制與特色

教育部於2018年度起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連結在地、接軌國際及迎向未來」為主軸，「落實教學創新」、「提升高教公共性」、「發展學校特色」及「善盡社會責任」為目標，整體計畫分為「第一部分：全面性提升大學品質及促進高教多元發展」（維護學生平等受教權）、「第二部分：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強化國家國際競爭力），以及挹注大學關懷在地及弱勢學生扶助。為建立有品質之書面審查與實地訪評等事宜，以及了解各校執行成效與績效管考，爰委託本會辦理本計畫，俾使作業更臻完善。

2.2019年執行成果

2019年書面審查作業經分組會議、召集人共識會議及審查結果確認會議後，教育部依據各

計畫領域審查評選結果核定，其中主冊計畫有71所一般大學及82所技專校院，全校型計畫有4校，以及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有65案。此外，為協助教育部了解各校計畫推動、辦學特色、資訊公開及績效指標達成情形，亦完成「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平臺」之功能設計與資料庫建置，並於學校填報說明會辦理完畢後正式啟用。最後，配合教育部辦理計畫後續管考暨關鍵績效指標說明會，以宣達2020年起之計畫管考機制及了解學校相關需求。

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 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 情形書面審查工作計畫

1.機制與特色

為簡化各項訪視及評鑑，落實大學自主管理並減少行政負擔，教育部自106年起停止辦理大專校院統合視導。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將原統合視導的三項主政項目整合為「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工作計畫」，並委託本會辦理之。執行方式為學校自我檢核及委員書面審查，其中「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辦理情形」含到校視訊連線檢閱資料，以俾了解各大專校院的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推動與執行狀況。

2.2019年執行成果

書面審查結果分為「通過」及「待改進」，108年度共計審查43校，其中特殊教育項目有2校「待改進」；學輔經費全數通過；性平教育有4校「待改進」。最終審查結果將由教育部主政單位依相關規定辦理，藉此協助大專校院精進辦學品質及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健全發展。



評鑑救濟制度執行概況



申訴機制

1. 第二週期校務評鑑、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師資培育評鑑、教保員培育評鑑

為保障受評學校之權益，本會邀聘9位具有法律或教育評鑑專長之專家學者組成「申訴評議委員會」，處理受評學校申訴案件之審議。受評學校可以針對「違反程序」或「不符事實」的部分提出申訴。申評會自收到申訴書之次日起30日內召開委員會議，就本會評鑑過程是否違反程序，或評鑑結果所載之事項是否不符事實進行評議。

申訴評議結果分為「申訴不受理」、「申訴有理由」或「申訴駁回」三種，於召開申評會

後4個月內完成申訴評議決定並作成「申訴評議書」。評議書中須載明申訴評議決定、事實經過及訴辯意旨、評議理由，由本會函送申訴學校。2019年有1所受評學校提出申訴。

2. 醫學院評鑑

TMAC訂定「醫學院評鑑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規則」，組成「醫學院評鑑申訴評議委員會」，受理申訴案件之審議。受評單位可以針對「違反程序」或「不符事實」之申訴事由提出申訴。申評會自收到申訴書次日起30日內召開申評委員會議進行評議，於召開申評會後作成「申訴評議書」。2019年未有受評學校提出申訴。

自願性評鑑業務執行概況



因應教育部於2017年宣布不再辦理院、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以下簡稱系所評鑑），有關系所評鑑回歸各校專業發展自行規劃，請學校基於大學自主與自我課責，在有「其他確保教學品質機制」之前提下，可選擇不再辦理系所評鑑；有需求者請自行洽評鑑機構辦理。學校自行付費辦理系所評鑑的方式有兩種，分別為：(1)請外部評鑑機構辦理評鑑；(2)學校自評後，再由本會認定結果。基於上述說明，本會於2017年著手規劃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施計畫與大專校院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實施計畫。

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 認可實施計畫

1. 機制與特色

本品保項目之設計，主要依據「落實學習本位，型塑品保文化」之理念，並參酌國內外評鑑實務後，結合品質保證循環圈之計畫、執行、檢核、行動概念，協助系所檢視在「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教師與教學」，以及「學生與學習」三大面向之作法與成果。三大品保項目下所列為核心指標，屬共同必須訪視部分。申請單位得採下列三種方式之一種或多種併用方式：(1)在各核心指標下呈現特色；(2)在各評鑑項目核心指標之外，可自訂特色指標；(3)新增特色評鑑項目，並自訂指標。



2. 訪視對象與期程

2019年進行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訪視學校共計19所，上半年為5所學校共計67個受訪單位，學校包括中山醫學大學、國立屏東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體育大學，訪視期程為2019年5月7日至5月28日；下半年為14所學校共計242個受訪單位，學校包括中國文化大學、中華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大學、樹德科技大學，訪視期程為2019年11月7日至12月19日。

3. 認可結果

有關認可結果之處理，係以申請單位授予之副學士、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為單位，認可結果以六年為一週期，分為「通過一效期6年」、

「通過一效期3年」及「重新審查」三種。

2019年度上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結果已於2019年8月30日公告結果，67個受訪單位共計126個受訪學位，「通過一效期6年」占83.3%，「通過一效期3年」占16.7%，未有「重新審查」之受訪學位。2019年度下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結果預計於2020年3月公布結果。

大專校院自辦品質保證認定 實施計畫

本計畫為協助學校依其特性與需求，落實其系（科）、所或學位學程自辦品質保證（以下簡稱自辦品保），將分階段辦理自辦品保機制與自辦品保結果認定。

1. 機制與特色

(1) 自辦品保機制認定

大專校院自辦品保機制之認定係以學校為單

位進行自辦品保機制審查。自辦品保機制認定作業旨在審查學校是否訂定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並依據審核項目之規定，制訂相關程序與辦法。學校應提交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作為自辦品保機制認定主要之依據。

(2)自辦品保結果認定

大專校院自辦品保結果之認定係以各系（科）、所或學位學程為單位進行自辦品保結果審查。自辦品保結果認定作業旨在審查系（科）、所或學位學程是否依據學校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辦理自辦品保作業，並依據檢核項目之規定呈現自辦品保結果。

2.自辦品保認定對象與期程

2019年3月自6月第1期進行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學校為亞洲大學、東吳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銘傳大學以及龍華科技大學等7校；於2019年9月至12月進行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學校為國立政治大學；進行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學校為元智大學1校。

3.自辦品保機制認定結果

自辦品保機制認定結果之處理，將針對申請學校給予「認定」或「未獲認定」二種結果。自辦品保機制獲認定後，學校可依其辦理自辦品保相關作業，並提交「自辦品保結果報告」進行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

2019年第1期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已於2019年6月底發函通知結果，7校結果皆為「認定」；2019年第2期進行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已於2019年12月底發函通知結果，1校結果為「認定」。

4.自辦品保結果認定結果

自辦品保結果認定結果之處理，將針對各系（科）、所或學位學程給予「認定」或「未獲認定」二種結果。

2019年第2期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已於2019年12月底發函通知結果，11個受認定單位共計20個受認定學位自辦品保結果皆為「認定」。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實施計畫

教育部自2017年宣布回歸學校專業發展，系所教育品質的確保改為自願型評鑑，由各校自行決定各系所教育品質保證之辦理方式。然而不能忽視的是國際間對專業教育學程（如工程、醫學等）畢業生未來執業和考照資歷之高度要求。因此，為符應全球對醫療專業水平的高度重視，經2017年5月17日第63次全國公私立醫學校院院長會議決議：「同意TMAC持續辦理臺灣各醫學系之評鑑工作」，作為醫學教育品質保證之依據。」

基於上述全國公私立醫學校院院長會議之決議與共識，TMAC將持續辦理全國醫學系之認證，並於2019年1月公布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實施計畫，計畫內容包括認證方式、作業時程、申請單位自我評鑑資料、認證準則與項目，以及認證結果。2019申請單位包括：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書面追蹤審查）、長庚大學醫學系（書面追蹤審查）、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全面訪視）、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系暨學士後醫學系（全面訪視）、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系（全面訪視）、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全面訪視），以及義守大學學士後醫學系外國學生專班（追蹤訪視）。



研究與培訓業務執行成果



專案研究

1.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 規劃案

本研究旨在探討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實施計畫之規劃，研究方法採用內容分析法及專家諮詢會議等方式，綜合分析美國、英國、澳洲、臺灣校務評鑑之目的與模式、指標架構、結果給予、應用與效期等，進一步研擬第三週期校務評鑑方向與規劃之作法，以作為我國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實施之參酌。

2.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務分析 (II)

本研究旨在探討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實施成果，透過文件分析、問卷調查及焦點座談等研究

方法，了解及分析2018年大學校務評鑑的實施現況及問題，其研究結果與建議，將作為第三週期校務評鑑規劃之參酌。

3.我國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學生參與之研究

本研究透過文件分析法、學生問卷調查、焦點座談及專家訪談等方式，了解臺灣的大學校院校務評鑑過程中學生參與的方式，以及和探討臺灣品質保證機構實施校務評鑑時提供學生參與之機會，並進一步剖析學生對於參與校務評鑑之看法，以期日後做為學生參與校務評鑑之參考。

4.臺灣與印尼跨境高等教育之聯合訪視 實施與委員培訓研究：以高等教育機 構的觀點

在跨國教育（Transnational Education）於

全球逐漸普及的趨勢推動下，包括臺灣和印尼在內的許多亞洲國家，都意識到品質保證（Quality Assurance）與跨境教育資歷（Cross-border qualification）認可的重要性。在此一趨勢下，本會與印尼高等教育認可機構（National Accreditation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BAN-PT）延續2018年的合作研究案，在今年的研究階段，首先透過與臺灣與印尼大學校院之焦點座談，就兩機構所發展出的聯合訪視模式（Joint review model）進行更具體的可行性研究；另外，藉由實地觀察BAN-PT校務評鑑實地訪視程序與訪視委員培訓課程辦理之方式，以研發訪視委員的培訓機制與教材內容。

5.我國高等教育資歷架構內涵之研究

為回應逐漸增加的國際學生移動需求與國際市場的快速成長，教育部於2018年開始發展臺灣高等教育資歷架構（Taiw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in Higher Education, TWQF-HE），並委託本會進行先期研究，初步規劃臺灣資歷架構之層級與描述面向，並針對臺灣資歷架構中之高等教育的資歷描述進行分析及撰寫，以評估其展望、施行方法、潛在挑戰等因素。針對TWQF-HE，本研究已展開各大學校院之座談，並與社會大眾進行宣導。

評鑑人員研習

評鑑專業是維繫評鑑機制公信力的基石，為促進我國高等教育評鑑機制之專業化，評鑑委員應接受專業培訓以增進評鑑專業。

1.委員行前會議

(1)校務評鑑

本會於實地訪評前，透過評鑑委員行前會議

之舉辦，確保實地訪評的進行能符合該次評鑑之精神與實務。在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評鑑委員行前會議中，本會針對評鑑流程、評鑑對象、範圍及其評鑑重點進行說明，以確保評鑑委員對於評鑑準則具備一致性及專業性之認知。本會已於2019年3月19日，針對106年度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評鑑委員，辦理評鑑委員行前會議。此外，為提升評鑑作業品質，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實地訪評小組召集人將於實地訪評前事先遴聘。

(2)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

在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委員行前會議中，本會針對訪視流程、品保項目、核心指標及檢核重點進行說明，以確保訪視委員對於品保項目具備一致性及專業性之認知。本會已於2019年2、7、8月，針對2019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訪視委員，辦理5場訪視委員行前會議。

(3)自辦品質保證認定

在自辦品質保證認定說明會中，本會針對作業期程、檢核項目內容、檢核說明及檢核參考資料進行說明，以確保委員對於審查項目內容具備一致性及專業性之認知。本會已於2019年2月針對機制審查工作小組委員辦理1場說明會；2019年9月針對結果審查工作小組委員辦理1場說明會。

2.委員專業研習課程

(1)校務評鑑

為辦理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本會依相關評鑑實務規劃「評鑑資料的查找與引證」、「評鑑倫理」兩門評鑑專業研習課程，本年度參與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評鑑委員皆已參與過研習。



(2)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

為確保訪視委員之專業性，本會陸續開設專業研習課程，規劃與訪視相關之「評鑑倫理」、「評鑑資料的引證」等課程，截至2019年12月底，已有2,248位評鑑委員完成課程之修習。

3.委辦認可學校研習

為使申請單位了解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相關程序及作業，本會提供已申請學校1至2次到校諮詢服務，主要說明實施計畫之品保項目及指標內容、認可準備期程、訪視資料準備、實地訪視流程、大學自我評鑑與自評報告撰寫實務評析等，並就各申請單位之意見與問題，進行回應及

交流。截至2019年11月共計辦理17校共18場次到校諮詢服務。

4.自辦認定學校研習

為確保申請自辦品保認定學校人員皆能充分了解自辦品保認定的程序與辦理重點，本會針對原自辦學校辦理1場「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實施計畫說明會」，共計有6校9位學校代表人員出席參與，並針對1所新申請學校各辦理1場「到校說明會」，共計有94位學校人員出席參與。另舉辦6場「自辦理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查說明會」，共計12校329位學校代表人員出席參與。

國際交流與出版業務執行成果



學術研討與國際交流

1. 舉辦「2019年國際研討會」

因應近年來臺灣高等教育政策及環境的改變，品質保證機構的角色及任務也隨之調整，協助各大學建立自己內部品質保證機制為一重要議題。本會於2019年10月2日舉辦國際研討會，以「內部品質保證機制的發展與大專校院面臨的挑戰」(Development of Internal Quality Assurance Mechanisms and Challenges for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為主題，邀請來自愛爾蘭、英國、澳洲、馬來西亞、菲律賓及臺灣等高等教育及品質保證領域知名專家學者和公私立大專校院校長、教授齊聚臺北發表演說，展開一系列精彩演

講及工作坊，藉此期望提升臺灣高等教育的實力與辦學品質，研討會活動也開放國內大專校院及關心高教評鑑的人士報名參與。本會也於研討會翌日辦理研究案諮詢工作坊，針對本會今(2019)年執行的研究案進行專家諮詢與討論。

今年度的主題講者Keynote Speaker有愛爾蘭高等教育知名學者Professor Ellen Hazelkorn、英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Quality Assurance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QAA)執行長Douglas Blackstock、澳洲高等教育品質與標準署(Tertiary Education Quality and Standards Agency, TEQSA)執行長Anthony McClaran及本會黃榮村(Prof. Dr. Jong-Tsun Hunag)董事長，分享大專



表四 2019年外賓來訪一覽表

	日期	來訪機構／學者
1	4月8日	斯里蘭卡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主席Prof Mohan de Silva來訪
2	4月18日	英國Emerald出版社執行長及駐點團隊來訪
3	5月3日	香港嶺南大學莫家豪教授、英國布里斯托爾大學Bruce Macfarlane教授及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教育學院來訪
4	5月14日	蒙古國家教育認可委員會來訪
5	6月11日	尼加拉瓜大學委員會主席參訪團來訪
6	6月17日	比利時魯汶大學外賓訪團來訪
7	8月8日	蒙古國家教育認可委員會國際交流處長Mr. Batsuuri Khaltar來訪
8	9月16日	泰國高等教育、科學、研究與創新部（MHESI）訪團來訪
9	11月27日	印尼國家高等教育認可機構來訪
10	12月4日	前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副執行長 Robert Fearnside來訪 前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INQAAHE）副主席Pauline Tang來訪

表五 2019年國際交流一覽表

	日期	國家	出訪活動與交流
1	3月25日至28日	斯里蘭卡	參加2019年「國際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網絡」（INQAAHE）年會及會員大會
2	3月28日至30日	斯里蘭卡	參加亞太品質網絡（APQN）年度會議及會員大會
3	8月20日至23日	印尼雅加達	參訪印尼國家高等教育認可機構（BAN-PT） 觀摩印尼大學（Al-Azhar Unviersity）校務評鑑實地訪視 觀摩印尼評鑑委員培訓課程和印尼教育部長見面
4	10月15日至18日	日本東京	參訪日本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JIHEE） 觀摩日本校務評鑑實地訪視櫻美林大學（J. F. Oberlin University） 、神田外語大學（Kanda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校院在推動內部品質保證的應有認知與未來將遇到的問題及挑戰，及臺灣高等教育未來的展望與挑戰。今年活動共計有150人次參與，從不同國家文化的角度深入探討，進行交流對話及經驗分享，相互激盪對高等教育未來發展的不同觀點。

2. 辦理國際交流活動

為讓臺灣高等教育走向國際，本會經常受教

育部與其他高教機構委託、主動邀請外國專家學者來臺交流，針對臺灣高等教育、品保政策機制、評鑑經驗及相關研究籌備會議講座及論壇，每次聚集必然依分享議題做綜合討論，讓訪賓有機會表達專業看法，有利激發未來合作的方向。2019年外賓來訪活動如下（詳見表四）。

3. 參與國際學術交流活動

為促進臺灣高等教育與人才培訓，本會也



表六 2019年簽署合作備忘錄及意向書機構一覽表

	日期	國家	簽署機構
1	3月26日	日本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Japan Institution for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JIHEE) (新簽MoU)
2	3月26日	英國	英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The Quality Assurance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QAA) (新簽LoI)

每年持續支持重要國際組織如：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 (INQA/AHE)、亞太品質網絡 (APQN)、美國認可審議國際品質群組 (CHEA International Quality Group, CIQG) 及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 (World Federation for Medical Education, WFME)，並成為正式會員，積極與國內外專業組織與品保機構交流、文章投稿及學術研究，在本會執行長帶領下，亦協助APQN及INQA/AHE推動理事及亞太區域高等教育研究工作，持續加強多邊交流與互動，對本會未來發展方向有所裨益。

另外，今年度本會受教育部委託辦理「臺灣與印尼跨境高等教育之聯合訪視實施與委員培訓

研究：以高等教育機構的觀點」研究案，故安排至印尼雅加達參訪當地品保機構及大學，並觀摩印尼品保機構委員培訓課程，以利蒐集相關文獻及報告撰寫。今年總計出國參與國際活動與拜訪品保機構（詳見表五）。

4.簽署合作備忘錄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及合作意向書 (Letter of Intent)

為讓推動跨境高教品質保證合作，本會積極在各國際大會中與各國專業人士、學者不斷交流，藉此了解其附屬品保與高教機構，主動安排出訪會議行程，希望有機會可安排更長遠的合



表七 2019年人員交流活動

	日期	人員交流地點	去訪機構
1	3月18日至20日	澳洲墨爾本	澳洲高等教育品質標準署 (TEQSA)
2	10月15日至18日	日本東京	日本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 (JIHEE)
	日期	人員交流地點	來訪機構
1	5月13日至16日	臺北	蒙古國家教育認可委員會 (MNCEA)

作，把臺灣教育推上國際平台。今年分別與日本評鑑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及英國評鑑機構簽署合作意向書（詳見表六）。

5.人員交流計畫

本會近年來積極推動國際交流事務，並參與多項亞太品質網絡 (Asia-Pacific Quality Network, APQN) 計畫，其中「人員交流訪問計畫」為接軌國際化發展重點之一。本計畫的目的主要是希望透過機構人員互訪，促進品保機

構間的發展，並且強化評鑑中心與國外機構的雙方合作關係。藉由親自拜訪、實地體驗讓評鑑相關經驗能更有效快速傳播及分享，增進出訪代表之專業能力與國際觀，培育更多國際專業人才。

自2017年以來，每年本會都有策劃安排人員交流計畫，協助內部同仁與訪賓專業知識培訓與能力建構，強化雙方的溝通與合作方式，有助於新興品保制度的能力與未來發展。繼2018年底與蒙古國家教育認可委員會 (MNCEA) 簽署合

作備忘錄後，2019年5月蒙古國家教育認可委員會（MNCEA）即派2名資深評鑑專員來臺進行4天的交流。本會安排一系列不同面向的活動及參訪，包括介紹評鑑中心業務、參訪臺灣高等教育機構及拜訪其他專業品保機構，讓與會者對臺灣高等教育現況與評鑑相關制度及業務有更深入的了解。

除此之外，澳洲高等教育品質標準署TEQSA於今年3月18日至20日邀請本會前往人員交流訪問，TEQSA也為本會同仁安排一系列品保活動，與該機構各個部門代表進行座談，一一介紹TEQSA的業務及至鄰近餐飲學校William Angliss Institute參訪等，以便本會同仁對於澳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與實際運作，有更深入及全面的認識，並學習不同的評鑑制度。

另外，10月15日至18日本會同仁於董事長的率領下，至日本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JIHEE進行4天的訪問與交流，並觀摩日本櫻美林大學（J. F. Oberlin University）、神田外語大學（Kanda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2校校務評鑑的訪視行程，實地考察臺灣校務評鑑流程與機制，並比較分享臺日評鑑的差異（詳見表七）。

醫評會國際交流

1.通過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認可

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與美國外國醫學系畢業生教育委員會（Educational Commission for Foreign Medical Graduates, ECFMG）於2010年共同發布全球醫教評鑑機構認可計畫（Accreditors Recognition）：2023年以後，各國醫學院畢業生申請美國ECFMG考試時，其畢業的學校必需經過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World

Federation for Medical Education, WFME）所認可的評鑑組織評鑑通過（與LCME可相比的criteria或WFME訂的global standards）。因應該政策之實施，TMAC於2017年12月提出認可申請，WFME委派4名委員於2018年12月8至16日來臺進行認可，觀察TMAC於中國醫藥大學全面訪視（12月9至13日），以及TMAC委員會議作成認證結果之程序（12月14日）。2019年4月，WFME認可審議委員會決議並且正式來函通知TMAC「無條件通過認可，效期10年」。

2.參加西太平洋地區醫學教育協會會員大會暨醫學教育會議

2019年WPAME會員大會（WPAME Advisory Board Meeting）於1月10日至13日與「亞太醫學教育會議」（Asian Pacific Medical Education Conference, APMEC）在新加坡聯合舉行，TMAC由林其和主委、張上淳執行長代表出席。該次WPAME會員大會由各會員國報告國內醫學教育近況，林其和主委報告臺灣自2019年起，配合新制醫學系第一屆畢業生，將畢業後一般醫學一年期的訓練（PGY）延長至2年。

3.參加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2019

WFME 世界大會

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為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以及世界醫師協會（World Medical Association, WMA）共同設立之非政府、非營利組織，宗旨在使各國醫學院培育出的醫師以及所授予的醫學學位，在實質上有齊一的水平。WFME世界大會自2003年舉行第一次會議後，本次於4月7日至10日在韓國首爾舉辦為第2次會議，本會林其和主委受邀發表演講，分享TMAC準備WFME認可的經驗。



出版與傳播

1. 評鑑雙月刊

《評鑑雙月刊》於2006年5月15日創刊，由本會出版發行，為國內第一份以「大學評鑑」為主題的專業期刊，2014年起並與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T）、台灣評鑑協會（TWAEA）簽署合作備忘錄，啟動本會發行、IET協同發行、台評會贊助發行的合作模式，並邀請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CMA）及臺灣醫學院評鑑委員會（TMAC）共同參與，將《評鑑雙月刊》擴大轉型為國內高等教育品保機構共同發聲與分享資訊的知識平台，在內容規劃及版面呈現上也更多元化，擴大關注高教評鑑、認證、品質保證領域的重要議題；同時設立高中職專欄，盼將大學與高中職相互鏈結。近年更走向國際，報導各國評鑑機構動態與國際評鑑新知，希望能為國內高教環境注入更多新知。

《評鑑雙月刊》至2019年底已發行82期，每期除紙本期刊外，亦以數位化方式將內容置於評鑑雙月刊網站，方便全球讀者於網站上瀏覽，網址為<http://epaper.heeact.edu.tw>。本會並於每期出刊時同步寄發電子報，讀者可上網免費訂閱。

本年度評鑑雙月刊各期主題如表八。

2. 高教評鑑與發展期刊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Development)

為拓展國際視野與知識圈，本會持續和國

表八 評鑑雙月刊2019年各期主題

期數	發行月份	主題
77	2019.1	高教品保新觀點
78	2019.3	國際品保與合作
79	2019.5	品保國際化與互信
80	2019.7	自主品保與認證
81	2019.9	大學選才與育才
82	2019.11	國內外內部品質保證實務

際出版社Emerald Publishing合作，藉由專家專業知識排版、網路出版、龐大的知識領域及作者、讀者圈，在教育領域裡為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Development (HEED) 打出知名度。本會已於8月與12月推出第13卷1-2期供讀者線上免費使用 (open access)，共計8篇有關高等教育與發展的文章，讀者可透過Emerald Insight免費下載：<http://www.emeraldinsight.com/loi/heed>。作者也有機會將文章線上投審稿系統，投稿至本期刊：<https://mc.manuscriptcentral.com/heed>。

更多相關資訊，請前往期刊網頁：<http://www.emeraldgrouppublishing.com/services/publishing/heed/index.htm>

3. 中英文年報

中英文年報揭露本會的組織運作及業務內容，以落實評鑑資訊透明化的宗旨，也使外界與國際人士得以透過年報，更加了解國內高等教育專業評鑑認證機構的運作情形。



自我品質保證業務執行成果



ISO認證稽核

本會積極推動行政品質保證制度之標準作業流程（ISO），2019年9月通過ISO9001: 2015及ISO27001: 2013之第2次續評驗證，ISO9001驗證範圍為「大專院校評鑑行政作業管理及服務」、ISO27001驗證範圍為「綜合業務處機房及品質保證處評鑑行政作業之資訊安全管理」，期能達到滿足顧客（包括政府機構、大專校院、評鑑委員、學生、家長與社會民眾）需求之品質目標，並且協助組織持續改善、完成專業品質保證組織之發展任務。

會計師查核簽證

本會自成立以來，即逐步建立內部控制及會計制度，各項計畫之執行均以審慎嚴謹之態度完成任務。109年1月30-31日由本會委託之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至本會查核108年度財務報表及各項會計紀錄，並於109年3月中旬召開監察人會議，審查本會財務執行結果是否依法令規定辦理，以健全財務管理制度。



財務表報

bakertilly

**BAKER TILLY CLOCK & CO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488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14號1樓
10491, 111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10488, Taiwan
T: +886(0)22181-8200 F: +886(0)22181-8212
www.bakertilly.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19961080A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營運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全國性教育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民國 101 年 7 月經教育部備查之會計制度編製，且經評估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規定並無差異，分別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服務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詳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九)收入認列方法。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服務收入係來自提供大專院校評鑑及品質認可等服務。該服務收入金額係依提供服務完工程度認列，其是否已達可認列時點係管理階層及主管機關主要關注之事項。該服務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財務報表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Baker Tilly Clock & Co. trading as Baker Tilly is a member of the global network of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Ltd., the members of which are separate and independent legal entities. And other local disclaimer information to go here.

3

bakertilly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服務、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對服務收入認列程序進行流程之了解，執行控制點是否有效之測試；抽核服務收入交易金額並檢視合約條款核對其收款記錄及開立收據之金額，評估服務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之正確性。
強調事項—新修正會計制度之適用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民國 107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依照民國 101 年 7 月經教育部備查之會計制度及參酌「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目(項)參考表」編製，且經評估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規定並無差異，無須再行重分類。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全國性教育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有意圖清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濫用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Baker Tilly Clock & Co. trading as Baker Tilly is a member of the global network of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Ltd., the members of which are separate and independent legal entities. And other local disclaimer information to go here.

4

bakertilly

2. 對與查核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說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徐素琴
核准文號：(82)台財證(六)第 0034216 號
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

Baker Tilly Clock & Co. trading as Baker Tilly is a member of the global network of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Ltd., the members of which are separate and independent legal entities. And other local disclaimer information to go he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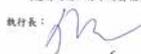
5


 財團法人高專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 85,695,085	73	\$ 49,052,461	61	\$ 36,642,624	75
銀行存款	三、四	79,128,591	67	48,977,963	61	30,150,628	62
應收帳款	五	6,554,780	6	58,692	—	6,496,088	13
應收利息		11,714	—	15,806	—	(4,092)	(26)
準備金與長期投資		30,300,000	26	30,300,000	38	—	—
設立準備金	三、六	30,300,000	26	30,300,000	38	—	—
其他資產		1,479,200	1	562,300	1	916,900	163
存出保證金		1,479,200	1	562,300	1	916,900	163
資 產 合 計		\$ 117,474,285	100	\$ 79,914,761	100	\$ 37,559,524	47
負 債							
流動負債		\$ 71,253,784	61	\$ 39,840,867	50	\$ 31,412,917	79
應付帳款	三、七	25,622,844	22	16,313,597	20	9,309,247	57
預收收入	八	45,609,156	39	23,509,550	30	23,099,606	94
代收款		21,784	—	17,720	—	4,064	23
其他負債		880,000	—	285,000	—	595,000	209
存入保證金		880,000	—	285,000	—	595,000	209
負債合計		72,133,784	61	40,125,867	50	32,007,917	80
淨 值							
創立基金	十	30,300,000	26	30,300,000	38	—	—
累積盈餘		15,040,501	13	9,488,894	12	5,551,607	59
淨值合計		45,340,501	39	39,788,894	50	5,551,607	14
負債及淨值合計		\$ 117,474,285	100	\$ 79,914,761	100	\$ 37,559,524	4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執行長：  製表：  會計張翠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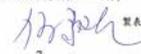
6


 財團法人高專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收支管理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收 益		\$ 110,222,083	100	\$ 101,485,863	100	\$ 8,736,220	9
業務收入	三	109,492,535	100	101,188,803	100	8,303,732	8
委辦計畫收入		43,565,072	40	54,902,027	54	(11,336,955)	(21)
服務收入		24,112,292	22	1,588,560	2	22,523,732	1,418
受贈收入		1,306,000	1	516,800	1	789,200	153
補助計畫收入		40,451,196	37	44,110,966	43	(3,659,770)	(8)
其他業務收入		57,975	—	70,450	—	(12,475)	(18)
業務外收入		729,548	—	297,060	—	432,488	146
財務收入		231,325	—	218,837	—	12,488	6
其他業務外收入		498,223	—	78,223	—	420,000	537
費 損		104,670,476	95	101,178,384	100	3,492,092	3
業務成本與費用	三、十一	104,428,694	95	101,010,258	100	3,418,436	3
委辦計畫成本		43,565,072	40	54,902,027	54	(11,336,955)	(21)
服務成本		19,829,375	18	1,401,488	2	18,427,887	1,315
補助計畫成本		40,451,196	37	44,110,966	43	(3,659,770)	(8)
其他業務費用		583,051	—	595,777	1	(12,726)	(2)
業務外費用		241,782	—	168,126	—	73,656	44
其他業務外費用		241,782	—	168,126	—	73,656	44
稅前盈餘		5,551,607	5	307,479	—	5,244,128	1,706
所得稅費用	三、九	—	—	—	—	—	—
本期盈餘		\$ 5,551,607	5	\$ 307,479	—	\$ 5,244,128	1,706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 —	—	\$ —	—	\$ —	—
本期綜合餘絀		\$ 5,551,607	5	\$ 307,479	—	\$ 5,244,128	1,70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執行長：  製表：  會計張翠媛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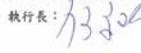
財團法人高師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創立基金	累積騰餘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300,000	\$ 9,181,415	\$ 39,481,415
107 年度騰餘	—	307,479	307,47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00,000	9,488,894	39,788,894
108 年度騰餘	—	5,551,607	5,551,607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300,000	\$ 15,040,501	\$ 45,340,50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執行長：  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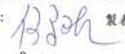
財團法人高師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騰餘	\$ 5,551,607	\$ 307,479
利息股利之調整	(231,325)	(218,837)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騰餘	5,320,282	88,642
調整非現金項目：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496,088)	7,240,73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309,247	(5,382,077)
預收收入增加	22,099,606	13,604,007
代收款增加(減少)	4,064	(414)
業務活動產生之現金	30,237,111	15,550,892
收取之利息	235,417	216,834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472,528	15,767,7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增加	(916,900)	(414,5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6,900)	(414,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增加	595,000	142,4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5,000	142,4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30,150,628	15,495,6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8,977,963	33,482,3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128,591	\$ 48,977,96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執行長：  製表： 

附錄——2019年大事紀

1月	1.1	出版《評鑑雙月刊》第77期
	1.8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主冊計畫（高教組與技職組）考評委員說明會
	1.10~1.14	TMAC林其和主委、張上淳執行長出席於新加坡舉辦之2018年西太平洋地區醫學教育協會（Association for Medical Education in the Western Pacific Region, AMEWPR）會員大會
	1.16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全校型計畫考評委員說明會
	1.18~2.15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主冊計畫（高教組）及全校型計畫之執行成果書面審查作業
	1.25	辦理新一週期大專院校師資培育評鑑委員暨觀察員培訓課程第二場次
	1.25	辦理107年度起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委員培訓課程第二場次
2月	2.14	召開第5屆第3次常務董事會議
	2.15	辦理108年度上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訪視委員行前會議
	2.15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建置專案啟動會議
	2.18	啟動TMAC醫學教育品質認證準則修訂
	2.18~3.7	107年度下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學門認可審議委員會」會議召開（計5學門）
	2.19	辦理108年度上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訪視委員行前會議
	2.21	辦理108年度自辦品質保證認定機制審工作小組委員說明會
2.22~3.3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主冊計畫（高教組）及全校型計畫考評委員分組共識會議	
3月	3.1	出版《評鑑雙月刊》第78期
	3.5	召開107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認可審議委員會(12月份機制審查第一次會議)
	3.6~4.3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建置需求訪談會議
	3.11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主冊計畫（高教組）召集人會議
	3.12	召開107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認可審議委員會(12月份再審查第一次會議)
	3.14	召開第5屆第4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
	3.18	召開108年度第1期大專校院自辦品保認定審查第1次會議
	3.19	辦理106年度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評鑑委員行前會議
	3.18~3.20	至澳洲高等教育品質標準署TEQSA進行交流訪問
	3.21	辦理108年度國立臺灣大學自辦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查說明會
3.25	出版《2018年年報》	
3.25	TMAC召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第47次委員會議	



3月	3.25-3.28	參加2019年「國際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in Higher Education, INQAAHE) 年會及會員大會
	3.26	與日本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與英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QAA簽署合作意向書
	3.28-3.30	參加亞太品質網絡Asia-Pacific Quality Network (APQN)年度會議及會員大會
4月	4.7-10	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World Federation for Medical Education ,WFME)邀請TMAC林其和主委於韓國首爾舉辦之2019年世界醫學教育研討會發表演講。
	4.8	斯里蘭卡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主席Prof Mohan de Silva 來訪
	4.10	辦理108年度元智大學自辦理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查說明會
	4.17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建置開發確認會議
	4.18	英國Emerald出版社執行長及駐點團隊來訪
	4.18	TMAC召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第48次委員會議
	4.26-5.10	辦理2018年受評醫學系訪視報告初稿申復事宜
	4.29-5.30	進行108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
	4.29-5.30	進行108年度上半年專科以上學校教保員培育評鑑實地訪評
	4.29-5.30	進行106年度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實地訪評
	4.30-5.17	進行105年度下半年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通識教育暨學門認可初審小組會議
	5月	5.1
5.3		香港嶺南大學莫家豪教授、英國布里斯托爾大學Bruce Macfarlane教授及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教育學院來臺參加英文專書論壇
5.7-5.28		進行108年度上半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實地訪視
5.13-5.16		蒙古國家教育認可委員會MNCEA來臺參加人員交流活動
5.15		召開第5屆第4次常務董事會議
5.21		辦理108年度原自辦學校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實施計畫說明會
5.21		辦理107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學校說明會
5.24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建置專案進度會議
5.29		召開105年度下半年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認可審議委員會
5.31		召開107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認可審議委員會
6月	6.5	召開107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認可審議委員會(3月份審查)
	6.10	召開108年度第1期大專校院自辦品保認定審查第2次會議
	6.10	召開107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認可審議委員會(12月份再審查第一次會議)
	6.11	辦理108年度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自辦理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查說明會
	6.11	辦理108年度弘光科技大學自辦理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查說明會

6月	6.11	尼加拉瓜大學委員會主席參訪團來訪
	6.13	TMAC召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第49次委員會議
	6.16	召開第5屆第5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
	6.17	比利時魯汶大學外賓訪團來訪
	6.17	召開107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認可審議委員會(12月份再審查第二次會議)
	6.20	辦理107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審查委員說明會
	6.26	公告108年度第1期自辦品保機制審查認定結果
	6.27	TMAC召開2019年醫學教育品質認證說明會
	6.28-7.10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全校型計畫之修正計畫書書面審查作業
7月	7.1	出版《評鑑雙月刊》第80期
	7.4-8.8	辦理107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書面審查作業
	7.10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建置專案進度調整會議
	7.25	辦理108年度下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訪視委員行前會議
8月	8.5-8.21	108年度上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學門認可審議委員會」會議召開(計5學門)
	8.8	蒙古國家教育認可委員會國際交流處長Mr. Batsuuri Khaltar來訪
	8.12-13	辦理108年度下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訪視委員行前會議
	8.13	召開第5屆第5次常務董事會議
	8.20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建置專案教育訓練規劃會議
	8.20-8.23	至印尼國家高等教育認可機構BAN-PT參訪及交流
	8.27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內部教育訓練
9月	9.1	出版《評鑑雙月刊》第81期
	9.2	辦理108學年度玄奘大學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到校說明會
	9.2	108年度新一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6月機制認定審查第一次會議
	9.5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書面追蹤審查會議
	9.9	108年度新一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6月機制認定審查會議暨機制認定再審查會議
	9.10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填報測試學校說明會
	9.10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建置後擴功能需求會議
	9.11	辦理108年度自辦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工作小組委員說明會
	9.16	泰國高等教育、科學、研究與創新部(MHESI)訪團來訪
	9.20	108年度新一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6月機制認定審查會議暨機制認定再審查會議
	9.24	長庚大學醫學系第一次書面追蹤審查會議
	9.26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填報北區學校說明會



9月	9.26	長庚大學醫學系第二次書面追蹤審查會議
	9.26	辦理108年度自辦理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查說明會-臺北場
	9.30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填報南區學校說明會
10月	10.2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填報中區學校說明會
	10.2-10.3	2019年國際研討會暨研究案專家諮詢會
	10.3	TMAC舉辦108年度訪視委員共識會議
	10.3-10.30	辦理107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實地訪視作業
	10.8	召開第5屆第6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
	10.15-10.18	至日本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JIHEE進行參訪及交流
	10.18-12.31	進行108年度下半年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實地訪評
	10.21	TMAC召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第50次委員會議
	10.23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管考平臺系統填報調整會議
	10.24	辦理108年度自辦理品質保證認定結果審查說明會-臺中場
10月	10.28-12.31	進行108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
	10.28-29	108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0.29-11.1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實地訪視
	10.31	108年度上半年師資培育評鑑申復意見回覆說明函覆受評學校
	10.31	108年度上半年教保員培育評鑑申復意見回覆說明函覆受評學校
	10.31	進行105年度下半年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之延後評鑑－明道大學實地訪評
	11月	11.1
11.7-12.19		進行108年度下半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實地訪視
11.8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主冊計畫（高教組）考評委員諮詢會議
11.8-11.25		辦理2019年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與長庚大學醫學系書面追蹤審查報告初稿申復事宜
11.11		108年度新一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8月機制認定審查會議
11.11-12		108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國立屏東大學
11.12		召開第5屆第6次常務董事會議
11.19-11.22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院醫學系暨學士後醫學系實地訪視
11.27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後續管考暨關鍵績效指標說明會
11.27-11.29		印尼國家高等教育認可機構BAN-PT來訪進行研究案合作交流
12月	11.29	108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認可審議委員會會議
	12.2-3	108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台灣首府大學
	12.2	TMAC召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第51次委員會議

12月	12.2~3	108年度下半年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台灣首府大學
	12.2	TMAC召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第51次委員會議
	12.4	前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副執行長 Robert Fearnside和前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路 (INQAAHE) 副主席Pauline Tang來訪擔任GGP外部評審委員
	12.5	教育部師資培育審議會
	12.9	108年度新一週期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9月機制認定審查會議
	12.10~13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實地訪視
	12.11	召開108年度第2期大專校院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會議
	12.16~17	108年度下半年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臺北市立大學
	12.17	召開第5屆第7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
	12.18~12.20	義守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外國學生專班實地訪視
	12.20	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主冊計畫（高教組與技職組）及全校型計畫考評委員說明會
	12.20	108年度新一週期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6月機制認定再審查第一次會議
	12.23	108年度新一週期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6月機制認定再審查第二次會議
	12.23~26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實地訪視
	12.24	辦理107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專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結果會議
	12.30	公告108年度第2期大專校院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結果
	12.30	公告108年度第2期大專校院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結果
	12.31	公告108年度上半年師資培育評鑑評鑑結果
	12.31	公告108年度上半年教保員培育評鑑評鑑結果
	12.31	公布2020年醫學教育品質認證計畫與認證準則
12.31	公布2019年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與長庚大學醫學系書面追蹤審查結果	